



“十一五”国家重点图书出版规划项目

“社会保障研究新视角”丛书  / 郭爱妹 金一虹 主编

多学科视野下的 老年社会保障研究

郭爱妹

著

中山大学出版社



“十一五”国家重点图书出版规划项目

“社会保障研究新视角”丛书  / 郭爱妹 金一虹 主编

多学科视野下的 老年社会保障研究

郭爱妹

著

中山大学出版社

· 广州 ·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多学科视野下的老年社会保障研究/郭爱妹著. —广州: 中山大学出版社, 2011. 3

(“社会保障研究新视角”丛书/郭爱妹, 金一虹主编)

ISBN 978 - 7 - 306 - 03647 - 6

I. 多… II. 郭… III. 老年人—社会保障—研究 IV. C913. 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066217 号

出版人: 祁 军

策划编辑: 嵇春霞

责任编辑: 嵇春霞

封面设计: 贾 萌

责任校对: 陈 霞

责任技编: 何雅涛

出版发行: 中山大学出版社

电 话: 编辑部 020 - 84111996, 84111997, 84113349, 84110779

发行部 020 - 84111998, 84111981, 84111160

地 址: 广州市新港西路 135 号

邮 编: 510275 传 真: 020 - 84036565

网 址: <http://www.zsup.com.cn> E-mail: zdcbs@mail.sysu.edu.cn

印 刷 者: 佛山市南海印刷厂有限公司

规 格: 787mm × 960mm 1/16 15.875 印张 294 千字

版次印次: 2011 年 3 月第 1 版 2011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 ~ 3000 册 定 价: 38.00 元

如发现本书因印装质量影响阅读, 请与出版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总 序

郑功成^①

作为一种以解除国民生存危机和保障国民基本生活为本源职责的制度安排，现代社会保障显著地具有增进国民福祉、调节收入分配、促进社会和谐发展的功能。国际经验告诉我们：凡是社会保障制度健全的国家，必定是社会进步与文明发展的国家；凡是社会保障制度残缺的国家，必定是社会矛盾与社会危机频发的国家。当一个国家发展到一定阶段后，社会保障则承载着每一个公民的民生期待与厚望，肩负着“让每一个社会成员都能快乐地创造和生活”的重大使命。因此，通过建立、健全社会保障体系来保障民生、改善民生，便成为国家发展的必然选择。

在中国改革发展的进程中，社会保障研究与实践因事关国家的长治久安和亿万人民的切身利益而显得格外引人注目。作为一门随着社会转型和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而发展起来的新兴学科，现代社会保障研究带有浓厚的时代烙印。从20世纪80年代初到90年代初，中国社会保障研究以由于产业结构调整而产生的大规模失业问题以及由于体制转轨而产生的养老保险问题为研究重点，其研究方法则以经济学方法为主，具有明显的应用性研究特征。90年代以后，随着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和社会保障制度的不断完善，学术界开始反思中国社会保障作为一种社会保护机制和公共管理体系在制度设计和制度执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社会保障研究逐渐进入社会学、政治学、历史学、法学等学科视野，并取得了一系列研究成果。

在中国现行的学科分类中，社会保障被纳入公共管理范畴，这虽然与社会保障的公共品属性基本吻合，但无论是在理论研究还是在制度实践中，它又往往超出公共管理的范畴。因此，现代社会保障研究其实需要依托众多相关学科的支持。近年来，随着社会的现代化变迁，中国的学术环境逐渐呈现出多元化的趋势；中国社会保障的研究者，无论其学科背景如何，都正在以他们具有创造性的知识活动参与建构社会保障理论的进程。

^① 郑功成，中国人民大学教授，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

由郭爱妹教授、金一虹教授等历时4年多完成的“社会保障研究新视角”丛书，正是这种积极而有意义的探索所取得的成果。该丛书包括《多学科视野下的老年社会保障研究》（郭爱妹著）、《多学科视野下的女性社会保障研究》（金一虹、保剑著）、《多学科视野下的就业保障研究》（彭薇、王旭东著）、《多学科视野下的农村社会保障研究》（郭爱妹、张戌凡著）、《城乡空巢老年人的生存状态与社会保障研究》（郭爱妹、张戌凡著）共5种，其作者均采用了多学科的研究视野，着眼于全球化背景下社会保障领域所发生的重大变化，吸收了近年来国内外社会保障领域相关研究的最新成果，探讨的是中国社会保障领域的前沿问题。与其他社会保障类著作不同的是，这套丛书强调视角多维、突出理论以及研究的创新性与应用性；既有社会学、历史学、经济学的分析视角，也有政治学、心理学、伦理学等的分析视角，力求在多元视野下对社会保障制度建设进行多学科的分析，为读者提供具有更大纵深感、更广阔视野、更多样参照系的有关社会转型中社会保障制度建设的理论诠释。

在“社会保障研究新视角”丛书即将面世之际，我谨对各位作者表示衷心的祝贺！我相信，这套丛书将会对推动中国社会保障的理论建设与实践探索产生积极的影响；并期望有更多的学人加入社会保障的学科建设中，共同为中国社会保障理论和政策研究的繁荣、为中国社会保障体系的科学发展作出应有的贡献！

2010年12月2日于北京

目 录

总 序	郑功成 I
绪 言	1
第一章 老年社会保障的历史视野	4
第一节 传统社会的老年社会保障	5
一、外国传统社会的老年社会保障	5
二、中国传统社会的老年社会保障	12
第二节 现代社会的老年社会保障	18
一、外国现代社会的老年社会保障	18
二、中国现代社会的老年社会保障	38
第二章 老年社会保障的人口视点	44
第一节 人口老龄化：一个全球性现象	45
一、世界人口的老龄化	45
二、中国人口的老龄化	48
第二节 “人口不是命运”	50
一、“社会现象”，还是“社会问题”	50
二、“人口不是命运”：对危机论的批判与质疑	56
第三节 积极老龄化与老年社会保障	62
一、积极老龄化的内涵	63
二、积极老龄化视角下的老年社会保障政策框架	66
第三章 老年社会保障的经济诠释	75
第一节 老年社会保障与经济增长	76
一、理论探讨	76
二、养老保障与经济增长	78
第二节 关于现收现付制的争论	83

一、筹资模式比较	83
二、经济效应比较	85
三、利弊之争	88
第三节 老年社会保障的效率与公平	92
一、效率与公平的关系	92
二、“效率优先”，还是“公平优先”	95
三、公平与效率的统一	99
 第四章 老年社会保障的政治蕴涵	106
第一节 老年社会保障的政治道德基础	107
一、慈善救济：自然权利论	107
二、制度保障：公民权利论	111
第二节 老年社会保障的政治属性	114
一、政党政治与老年社会保障	115
二、工人运动与老年社会保障	119
第三节 老年社会保障的政府角色	121
一、关于政府角色的争论	122
二、政府角色的“越位”与“缺位”	125
三、政府角色的重建	128
 第五章 老年社会保障的文化透视	132
第一节 社会福利研究的文化转向	133
一、福利模式的多元化	133
二、社会福利的“价值负载”	134
三、文化视角的缺失	135
第二节 社会福利、老年社会保障与文化	137
一、文化起源论	137
二、文化背景论	138
三、文化传播论	139
四、文化决定论	140
五、福利文化论	141
第三节 老年社会保障的文化差异性与本土化	143
一、中西老年社会保障的文化差异	143
二、全球化与本土化	149

第六章 老年社会保障的社会分析	151
第一节 社会变迁与家庭养老功能的弱化.....	152
一、社会转型与家庭结构变迁.....	152
二、家庭养老保障功能的弱化.....	153
第二节 在何处养老：多元化的老年照顾.....	156
一、老年照顾的主要模式.....	157
二、老年照顾模式的多元化.....	165
第三节 居家养老：一种新型的社会化养老方式.....	166
一、居家养老：国外的经验.....	166
二、居家养老在中国的适用性.....	173
三、我国居家养老的政策与实践探索.....	175
四、居家养老对于我国老年社会福利制度改革的意义.....	181
第七章 老年社会保障的心理效应	184
第一节 福利思想的心理学渊源.....	185
一、边沁的快乐主义.....	185
二、人本主义心理学.....	186
三、积极心理学.....	186
第二节 福利、收入与幸福指数.....	187
一、福利即快乐.....	187
二、收入与幸福.....	188
第三节 老年社会保障的心理功能.....	190
第四节 老年心理实践的指导原则.....	191
一、老年心理健康的标准.....	192
二、老年心理健康的主要问题.....	192
三、老年心理实践的指导原则.....	196
第八章 老年社会保障的伦理意蕴	200
第一节 老年社会保障的伦理基础.....	201
一、人道主义.....	201
二、公平价值理念.....	202
第二节 关怀伦理、责任伦理与老年社会保障.....	204
一、关怀伦理与老年社会保障.....	205
二、责任伦理与老年社会保障.....	208

第三节 老年社会保障的伦理价值·····	213
第九章 老年社会保障的性别审视·····	214
第一节 老龄化研究的核心是性别研究·····	215
一、人口老龄化的女性化趋势·····	215
二、老年女性的社会经济地位·····	217
第二节 老年社会保障的社会性别差异·····	220
一、累积劣势：生命历程的解释·····	220
二、老年社会保障的性别不平等·····	224
第三节 走向性别平等的老年社会保障·····	229
一、“他山之石”：国外的经验·····	229
二、推进老年社会保障的性别平等·····	231
参考文献·····	236
后 记·····	245

绪 言

在从多学科视野对老年社会保障这一研究领域进行探讨之前，我们需要弄清楚一些基本的问题：如何正确认识人口老龄化？如何理解老年社会保障与老年社会福利？多学科视野下的老年社会保障研究的方法论意义何在？

面对老年人口规模及其在总人口中所占比例的迅速攀升，不少人开始惊呼：“人口老龄化是一个严重的社会问题！”如此惊呼，一方面确实唤起了全社会对老年人口问题和人口老龄化问题的高度重视；另一方面则可能使人们对所谓的老年人口问题和人口老龄化问题缺乏正确的认识，产生恐惧与排斥心理，从而产生悲观老龄观，即认为“老年人是社会和家庭的负担”，并导致制度与文化排斥。

人口老龄化是人口年龄结构转变过程中产生的现象，是指老年人口在人口中比例的提高过程。“已有关于老年人口问题的研究主要集中于人口老龄化或老年人口规模扩大所带来的问题，也就是说老年人口的数量所带来的问题。而老年人口带来什么样的问题或带来多大的问题并不完全取决于老年人口在总人口中所占比重或绝对数量的大小，还取决于老年人口是由什么样特征或特质的个体组成，即老年人口的质量。”^①世界卫生组织指出：“人的功能在儿童期不断增加，进入成人期时达到高峰，以后开始下降，下降的速度不仅取决于生活方式而且受到外部社会、环境和经济因素的影响。从个人和社会的角度看，下降的速度是可以施加影响的，且在任何年龄可以通过个人和公共政策措施加以减缓。”^②

在老年社会保障的语境中，老年人口问题诸如养老、贫困等不是老年人带来的问题，而是老年社会保障制度不足或缺失所导致的问题。这就是说，老年人口的生命质量是可以通过老年社会保障等公共政策来施加影响的，“如果老

① 陈勃：《对“老龄化是问题”说不——老年人社会适应的现状与对策》，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10年版，第2页。

② 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 *Global Age-friendly Cities: A Guide*. Geneva: 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 2007, p. 6.

年人感觉到生活有更多的控制感、能在生活中找到意义、能从事有价值的活动、不再感到自己是家庭的负担，这些老年人更可能对他们的生活感到满意”^①。因此，能否化解人口老龄化所带来的压力，直接取决于相关的老年社会保障制度安排与政策措施。

那么，如何理解老年社会保障与老年社会福利呢？在我国，老年社会保障与老年社会福利历来被视为是两个内涵不同但又紧密相关的概念。老年社会保障主要指的是人类社会区别于传统家庭养老的正式的养老保障制度，其内容包括公共养老金、老年社会救济、老年医疗保障与服务、老年社会福利。根据这一理解，老年社会福利是老年社会保障的次概念，也就是说，老年社会福利是老年社会保障制度的一个组成部分。我国目前的老年社会保障制度就是根据对这两个概念的上述认识而设计的。因而，在许多国家中仅仅意味着养老保险和现金救济的“社会保障”一词在我国反而成为包含一切的总称；相反，社会福利从制度上被降低到社会保障制度的较为次要的组成部分。有学者认为，把“社会福利”界定为社会保障制度的一个组成部分是不恰当的，也不利于不同国家学者之间的对话与交流。^②

实际上，在世界许多国家特别是西方发达国家里，大多把“社会福利”当做“社会保障”的同义词。本书虽将书名定为“多学科视野下的老年社会保障研究”，但是在实际使用时，将“老年社会保障”与“老年社会福利”视为同义词，泛指国家和社会为了保障老年人生活、维护老年人健康、充实老年人精神文化生活所做的各种制度安排，内容包括老年经济保障、医疗保障、生活照顾以及老年服务事业等等。因此，老年社会保障制度是一个复杂的、多层结构的开放系统。

老年社会保障的研究涉及历史学、经济学、政治学、社会学、伦理学、心理学、性别研究等学科领域，其多学科性质决定了我们应该从不同的学科视角来探索老年社会保障的理论与实践的发展。以往对老年社会保障的研究，一般是从经济学的观点、方法开始的。由于老年社会保障以降低老年人的收入风险为主要目标，保障机制的正常运行包含了养老保险金、覆盖率、抚养比、工资替代率等一系列涉及国民收入再分配的经济问题，因此必然需要经济学的研究方法。但是，由于老年社会保障还涉及公民权利问题、公民需求问题、养老服

① Rowe, J. W. & Kahn, R. L. "Successful Aging". *The Gerontologist*, 1998, 37 (4), pp. 433 ~ 440.

② 参见尚晓援《“社会福利”与“社会保障”再认识》，载《中国社会科学》2001年第3期，第113页。

务问题、政府角色问题、性别平等问题等等，这些问题分别或同时与历史学、政治学、社会学、心理学、伦理学、性别研究等学科发生对应联系，因此，有必要从不同的学科观点运用不同的学科方法来认识老年社会保障的功能与价值。“横看成岭侧成峰，远近高低各不同。不识庐山真面目，只缘身在此山中。”无论横看、侧看、山中、山外，都只能看到其中的一部分。也就是说，从不同的学科观点考察老年社会保障，都有其局限性，只能看到老年社会保障的一个侧面；只有把多门学科观点的研究成果综合起来，比较分析，才能获得比较全面的认识。

伯顿·克拉克(Burton R. Clark)指出：“没有一种研究方法能揭示一切，宽阔的论述必须是多学科。”^①在众多的学科中，历史的观点最能从宏观上把握老年社会保障的本质与功能，因为老年社会保障的理论与实践、制度与模式等都是—定历史的产物；人口老龄化作为人口转变的最重要的人口学后果之一，对老年社会保障提出了严峻的挑战，因而将老年社会保障研究视为人口学的重要领域；经济学在追求效率的前提下将老年社会保障视为一种收益分配手段，从而很自然地将老年社会保障划入经济学范畴；政治学认为实践的老年社会保障事关国家的政治稳定与政治目标，因而将老年社会保障视为政治学的重要内容；文化的作用必然会影响一个国家的老年社会保障制度与模式，因而老年社会保障又被文化学视为重要的研究领域；社会学则从人类社会发展的终极目标与社会公平的角度出发，将老年社会保障视为社会学的一个领域；而心理学作为提高人类福利的手段，将幸福感与安全感视为人类存在的最高目标，因而又将老年社会保障视为心理学的范畴；伦理学将老年社会保障视为一项充满人文关怀精神且具有深厚伦理意蕴的制度体系；性别研究审视老年社会保障制度中的性别公平问题，从而使老年社会保障成为性别研究中一个重要领域。

多学科视野下的老年社会保障的方法论意义不仅体现在其研究领域的拓展，有利于对老年社会保障有更全面的认识；而且还有利于打破严格的学科疆界，开拓研究者的视野与思路，促进学科间的相互理解，并提供了一种新的思维方式。这种新的思维方式符合人类认识的发展，即从单义性到多义性、从线性研究到非线性研究、从绝对性到相对性、从精确性到模糊性、从单面视角到多维视角、从单一方法到系统方法等等。

“建立不分年龄、人人共享的社会”是国际社会老年社会保障与福利政策发展的方向，也是本书的研究主旨之所在。

^① (美) 克拉克：《高等教育新论：多学科的研究》，王承绪、徐辉等译，浙江教育出版社 2001 年版，第 2 页。

第一章 老年社会保障的历史视野

社会福利发展的历史就是从慈悲到正义之路，慈悲是善心是情操，正义是制度化公理，前者无法持久，而后者却可以长久运行。

——沃尔特·L. 特拉特纳

人类社会经历了从原始社会、农业社会、工业社会到知识社会的发展历程。随着社会的变迁、经济的发展、人口结构的变化以及家庭的变革等，老年社会保障制度也随之发生了巨大的变革：从原始社会传统的氏族自我保障，到农业社会的家庭自我保障，再发展到工业社会和知识社会的现代老年社会保障和福利制度。本章拟用历史的方法描述和理解老年社会保障的产生与发展，阐释老年社会保障从传统到现代的发展历程。研究老年社会保障理论，进行老年社会保障改革，必须“鉴古知今”、“古为今用”，这是老年社会保障发展史的价值所在。

第一节 传统社会的老年社会保障

传统社会的老年社会保障以原始社会的氏族自我保障和农业社会的家庭自我保障为主。由于原始社会与农业社会的物质资源匮乏,使得老年人的经济生活和生存权利常常得不到保障,老年社会保障常常处于缺失状态;而农牧社会开始的针对贫困老年人的慈善事业虽然只是一种随机的、临时的、非常落后的救助活动,却说明了人类社会对社会性保障机制的需要,以及他助与互助的道德基础,并提供了某些可行的解贫济困的方式与手段。1601年,英国《伊丽莎白济贫法》(史称“旧济贫法”)的颁布,更是社会保障史上一个重要的里程碑,标志着国家以立法的形式介入济贫事务,从而埋下了老年社会保障制度化的种子,这是一个历史的进步,为老年社会保障从传统走向现代奠定了基础。

一、外国传统社会的老年社会保障

(一) 氏族养老

在原始社会,有血缘关系的亲族组成的氏族公社是最基本的经济单位。公社实行集体劳动,生产资料公有,对老年人的供养由氏族承担,养老育幼的代际交换在氏族范围内进行。但是,由于原始社会的生产力极为低下,匮乏的物质条件使得老年人的经济生活基本上得不到保障,老年人是否能够得到赡养取决于其是否对部落有用,是否有存在的价值。

英国历史学家沃辛顿·史密斯(W. Smith)曾经考察了旧石器时代尼安德特老年人的保障状况。在《原始野蛮人》一书中,他指出:“长老是这群人的父亲和主人。他也许在篝火旁锤击碎石。孩子们模仿他,学习使用那些锐利的碎片……在这一小群里,长老是唯一的成年男子,其余就是些妇女、男女孩子。男孩子们长大到会引起长老的嫉妒时,他们跟他顶撞了;他们不是被撵走,就是被杀掉……到了有一天,这个长老年已四十,或者更老一些,他的牙齿脱落了,体力衰弱了,一个年轻的男子会站出来反抗他,把他杀掉,取代他的统治地位。在蹲所(原始人群居的地方)里的老年人是会很快被解决掉的。”

他们只要衰老而脾气变坏了，烦恼和死亡也就降临到他们的头上。”^①

英国人口学家卡尔·桑德斯（K. Sanders）研究表明，许多原始部落都有遗弃或杀死老年人的习俗。渔猎民族布什门人为了狩猎，从一个地方向另一个地方迁徙时，往往会抛弃他们上了年纪的亲属。在这种情况下，他们给老人留下一块肉和一满鸵鸟蛋壳的水。一旦这微量的储备用光了，可怜的老年人必然饿死或者成为野兽的肉食。在昂加瓦地区，老年人可能被处死；在爱斯基摩人中，一个人可以把上了年纪的双亲杀死；在格陵兰东海岸的古代部落中，濒临死亡的老年人有时被溺死或者老年人自行溺死；许多印第安人部落中也有杀死和抛弃老年人的习俗。^②

英国社会学家 M. 哈拉兰博斯（M. Haralambos）也曾考察过澳大利亚土著人、爱斯基摩人和加勒布印第安人的某些群体，在某种情况下他们都实行过杀婴和杀老年人的做法。塔斯马尼亚土著人过着一种游牧生活，以便在不同季节从不同地区获取食物。那些老、弱、病、残者，那些过于虚弱的成员，就被抛在迁移队伍的后面以致掉队而淘汰。而在加拿大哈得逊湾以西的加勒布印第安人曾经以鹿群为食物来源，当冬天找不到鹿群时，为了避免社区所有的成员都饿死，就确立了以下优先进食的原则：“首先让有活动能力的成年男子吃饱，因为倘若他们过于虚弱而不能打猎，大家就会没有食物可吃；其次是让这些人的妻子吃饱，因为这样她们可以多养孩子；男孩更被重视，因为他们长大后可成为猎手。老年人是首当其冲的被淘汰者，灾荒时他们要光着身子走到雪地里去自杀。如果老年人都死了，就轮到了女婴。杀害女婴和老年人的做法是文化所决定的行为模式，为的是在食物匮乏的情况下，保证整个群体存活下去。对西方人来说，上述习俗似乎很古怪，甚至很残忍，但是从某个特定的社会经济环境来看，它们又是生活中一个明智的、合理的、可以接受的选择。”^③

这就是说，在许多传统社会里，蓄意消灭老年社会成员被看做是一种职能。正如美国老年学家 N. R. 霍曼（N. R. Hooyman）和 H. A. 基亚克（H. A. Kiyak）所指出的：“尽管对年轻的老年人持积极态度是极为普遍的，但是，对那些活过一个‘完整’生命阶段的老年人却又采取不赡养和加速他们死亡的行为。这个高龄阶段往往被称之为‘长眠期’。老年人由于不再能够为

① 转引自（英）赫·乔·韦尔斯《世界史纲——生物和人类的简明史》，吴文藻等译，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第84～85页。

② 参见（英）卡尔·桑德斯《人口问题——人类进化研究》，宁嘉凤译，商务印书馆1983年版，第150～151页。

③ （英）M. 哈拉兰博斯：《社会学基础：观点·方法·学说》，孟还等译，上海社会科学出版社1986年版，第5页。

共同的幸福作出贡献和照顾他们自己，所以他们便被视为无用者、‘过老’或‘已经死亡’者，有时遭受粗暴的对待。那些老到超过了他们有用程度的人对仅能勉强糊口的社会，尤其是气候恶劣或耕作技术低下的社会来说，是一种沉重的负担”；“对许多传统的社会来说，这种对老年人灭绝的做法——蓄意消灭老年社会成员——被看做是一种职能，这种职能往往以极大的尊敬或仪式来行使”。^①

实际上，在原始社会，遗弃老年人与尊敬老年人的风俗往往是并存的。如果说原始社会的老年人能够得到赡养的话，其主要原因在于老年人与宗教有密切的联系，他们是宗教的领袖，而宗教又是主宰人们生活的神圣不可侵犯的信仰和仪式。而原始社会的生产力水平和生产关系状况决定了老年人的价值和地位：杀死老年人和赡养老年人同样具有其合理性。^②

（二）家庭养老

古代和中世纪的西方也曾存在过家庭养老的历史阶段。中世纪的欧洲，依靠子女提供主要收入及劳务服务的养老模式，也是占主导地位的养老模式。^③老年人应由家庭负责赡养的思潮，一直到19世纪还相当普遍。许多国家的法律规定，成年子女在义务上和道德上均有奉养父母的责任。但是，与中国社会相比，西方社会的家庭养老从很远的古代就是相当弱的“接力式养老”。原因有二：一是核心家庭在西方很早就成为主要的家庭类型；二是与核心家庭占主流相一致的是，西方传统社会父子共财的意识比较弱，而扩展性家庭和已婚子女与父母共财的财产所有方式是家庭养老存在的重要条件。

在古希腊城邦社会，当时家庭组织的存在和人们的家庭观念是与奴隶制社会相适应的。家长权是古希腊家庭的核心，家长在家庭中享有绝对的权力，具有从对奴隶的占有逐步扩大为对财产和人的占有与支配权，家庭关系是一种占有、支配和被占有、被支配的关系。从理论上讲，在这样的家庭关系中，家庭养老应该成为一个必然的选择。但是，实际并非如此。一方面，由于古希腊以核心家庭为主，完整的家长制在子女成年之时终止，“家的概念包含着成年儿子与父母的分离……儿子出去以后，接着便是结婚，似乎从父亲家中出去就是

① (美) N. R. 霍曼等：《社会老年学——多学科展望》，冯韵文等译，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2年版，第42~43页。

② 参见姜向群《老年社会保障制度——历史与变革》，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5年版，第9页。

③ 参见(奥) 迈克尔·米特罗尔、雷因哈德·西德尔《欧洲家庭史》，赵世玲等译，华夏出版社1987年版。

建立一个新‘家’的条件”^①。另一方面，从代际财产传递的特点来看，离家的儿子有权按他的兄弟姐妹数量均等地获得祖传遗产，更重要的一点是，财产分割并不以父母去世为条件，而是以儿子是否成家为标准，这在当时的希腊社会，既是普遍的，也被人们认为是合理的。^② 如果我们将扩展性家庭的家庭类型和已婚子女与父母共财的财产所有方式看做是家庭养老的重要条件，那么可以说，古希腊城邦社会实行家庭养老的客观基础并不牢固。

欧洲中世纪是以日耳曼民族为主的蛮族入侵罗马帝国为标志，蛮族的家庭习俗在中世纪早期对整个欧洲大陆的家庭产生巨大影响。在中世纪早期的罗马蛮族社会中，基本社会细胞是核心家庭。这种狭小型的家庭由一对夫妇及其子女构成，而且子女与父母同居只住到自己结婚为止。到了加洛林时期，核心型还是主导的家庭类型，因为当时无论在法国还是在德国和意大利，乡村中以简单夫妻家庭为基础的家庭结构占多数。这种家庭，一般由父亲、母亲以及他们的子女组成。在中世纪晚期，欧洲社会中核心型家庭同样是主要的家庭类型。^③ 从代际财产传递来看，蛮族的代际财产传递通常发生在父亲在世之时，因为与父亲在经济上分离是蛮族文明的重要特点。而且，在中世纪欧洲的城市中，不少贵族在早年便加入基督教，步入老年之后常常将大量财产赠予修道院，从而被接纳加入宗教团体中来，保证了老年的赡养。而手工业企业很少由父子相传，师傅在老年阶段通常将作坊传给家中的学徒，从而自己的养老保障问题能在家庭内得到解决。此时，欧洲的广大农村地区还流行一种老年人与年轻人签订退休协议的习俗。年迈的农夫或其妻子将农场及相关财产转让给家中的年轻人。年轻人按照与老年人签订的协议，定期向老年人提供生活必需品。这样，老年人的生活保障问题也能在家庭内得到解决。不过，应该注意的是，通过退休协议赡养老年人的并不一定是他们自己的儿女，因为“常常可以发现，农场被移交给那些与前主人毫无关系的人手中”^④。

中世纪欧洲的家庭以核心家庭为主，已婚子女一般不和父母住在一起；代际财产传递特点更多地体现了老年基于拥有财产并将之转移给他人而获得养老保障。家庭结构与代际财产传递的特点均没有为家庭养老提供良好的条件，家庭养老呈现出较弱的保障功能。

① (法) 比尔基埃等：《家庭史》（第一卷上册），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1998 年版。

② 参见 (法) 比尔基埃等《家庭史》（第一卷上册），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1998 年版。

③ 参见 (法) 比尔基埃等《家庭史》（第一卷上册），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1998 年版。

④ (奥) 迈克尔·米特罗尔、雷因哈德·西德尔：《欧洲家庭史》，赵世玲等译，华夏出版社 1987 年版，第 147 页。